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18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蔣乃辛等 20 人，針對衛福部近日公布進口蔬果農藥查驗結果顯示，發現食品進口數量、重量分居前二名的日本及美國，其不合格比率也是分列一、二名。另外食藥署近日公告農藥殘留容許值，其中部分容許值超過歐盟等國 50-1,000 倍，以木瓜中農藥「因得克」的含量，其修正前與歐盟的容許值都是 0.01ppm，修正後放寬為 10ppm，竟然放寬 1,000 倍，簡直是放縱農藥毒害國人健康。為維護民眾飲食安全，本席等要求行政院針對農藥殘留高之國家進口蔬果、食品進行逐批、加倍件數抽檢；產品檢出有毒者，立即銷燬或退運，務必有效將有毒蔬果阻攔於境外；立即廢止近日放寬的農藥殘留公告，回復為原來的或更嚴謹農藥容許值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蔣乃辛

連署人：黃昭順	李彥秀	呂玉玲	王惠美	林為洲
柯志恩	賴士葆	許淑華	孔文吉	曾銘宗
林德福	張麗善	簡東明	林麗蟬	陳宜民
陳超明	楊鎮浯	陳雪生	徐志榮	